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3）第 010576 号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卫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中国卫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国卫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国卫通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6 日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卫通”）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70号）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不超过400,000,000.00股，公司实际发行224,385,41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60元。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2,154,099,955.20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12,924,599.73元后的募集资金2,141,175,355.47元已于2022年9月30日存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账号为110906066710605的募集资金专户。另外，公司用于本次发行的审计与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发行费用共计1,300,363.59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39,874,991.88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1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存入金额	2,141,175,355.47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6,975,480.37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70,958,482.54
其中：置换前期自筹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	993,758,482.54
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11,684.35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76,980,668.9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严格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募集资金以上述制度为基础，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公司募集资金的安全、防范相关风险、提高使用效益。

（二）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情况

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根据上述审议结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中星 6D 卫星项目	143,388.71	90,000.00
2	中星 6E 卫星项目	145,055.61	20,000.00
3	中星 26 号卫星项目	231,073.16	103,987.50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合计		549,517.48	213,987.50

（三）募集资金专户及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全部存放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账号为110906066710605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2022年9月30日初 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寿路支行	110906066710605	2,141,175,355.47	76,980,668.95

（四）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在北京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070,958,482.54元。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中星6D卫星项目	90,000.00	59,241.85	53,285.85
2	中星6E卫星项目	20,000.00	16,630.00	12,0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3	中星 26 号卫星项目	103,987.50	40,020.00	34,080.00
	合计	213,987.50	115,891.85	99,375.85

说明：本次置换不包括公司审议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日之前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人民币 165,160,000.00 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三、（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中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外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保证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3,987.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250.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09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星6D卫星项目	不适用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52,205.85	89,960.85	-39.15	99.96%	2022年6月	10,169.87	注	否
中星6E卫星项目	不适用	90,000.00	20,000.00	20,000.00	8,430.00	20,440.00	440.00	102.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星26号卫星项目	不适用	120,000.00	103,987.50	103,987.50	62,615.00	96,695.00	-7,292.50	92.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合计	-	330,000.00	213,987.50	213,987.50	123,250.85	207,095.85	-6,891.65	96.78%	-	10,169.8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川网置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 中星6E卫星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440.00万元。

注3: 中星6D卫星的预计效益为内部收益率, 该卫星的设计寿命为15年, 运营期较长, 中星6D卫星于2022年6月投入使用, 截至目前运营时间相对较短, 因此难以在目前阶段确定该卫星是否达到整个项目运营期的预计内部收益率。